

证券代码：300541

证券简称：先进数通

公告编号：2024-045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于2024年9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将会议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0月11日（星期五）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11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

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号青东商务区B座4层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1	选举李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罗云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金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张大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2.01	选举石宇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冉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晨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提案 1、提案 2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提案 3 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

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提案 1、提案 2 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 人，应选 6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人，应选 3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参加股东大会人员，需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传真和电子邮件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4 年 10 月 8 日（星期二） 上午 9:00 至下午 16:00

为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请各位股东于要求的时间内登记确认。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 号青东商务区 B 座 4 层

（四）注意事项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请最迟于股东大会开始前半个小时到召开会议的会议室现场登记。本次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黎 女士

电 话：010-68717009

传 真：010-68700510

邮 箱：adtec@adtec.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参会股东登记表。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25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50541

投票简称: 数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4 年 10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1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其他有效证件号)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_____、数量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一、委托权限

受托人在会议现场作出投票选择的权限为:

受托人独立投票

委托人指示投票 (如选择该选项的, 委托人应当对每一项议案的投票决定作出明确指示)

二、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6 人
1.01	选举李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鸿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罗云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金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张大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2.01	选举石宇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王冉冉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晨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p>说明：</p> <p>1、备注栏打“√”项目可以投票。</p> <p>2、请在提案相应表决意见栏目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项下都不打“√”、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均视为弃权。</p> <p>反对或弃权理由：</p>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3: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出席会议的股东信息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住所	
身份证号/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信息（委托出席填写）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号	
联系人信息（法人股东填写）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邮编	

注:

- 1、请用正楷填写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4年10月8日下午16:00之前通过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电子邮箱地址: adtec@adtec.com.cn)将登记表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已登记股东或代理人请于2024年10月11日下午13:30-14:30之间到会议现场,持本表原件及身份证明文件进行核验。